

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源城远洋口腔诊所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441602002315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孔远洋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河源市源城区永和西路 159 号万隆一品 11-105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				
床位数	0	接诊时间	8:00-18:30	联系电话	0762-3366266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车身广告			广告时长(影 视、声音)	0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441600202518 号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5 年 05 月 06 日起, 至 2026 年 05 月 05 日止)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P)广【2025】第 05—06—01 号					

注: 1.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
 2. 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(注意事项见背面)
 3. 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科室审核:

局领导审批:

拟同意 李忠育
 同意 陈明 2025 年 5 月 9 日

审查机关盖章

行政许可专用章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源城远洋口腔诊所		
	地 址	河源市源城区永和西路 159 号万隆一品 11-105		
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1602002315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贺朝霞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 ☒ 印刷品 ☐ 网络 ☒ 其它 车身分告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				
 口腔科***** 预约咨询：0762-3366266 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永和西路万隆一品103-105号 (导航远洋口腔即可) 				
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 (河源)		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